# 2022 年武进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今年一季度,我市 PM2.5 浓度为 49.8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2.3%,优良天数比率为 81.1%,同比下降 3.3 个百分点,两项指标均下滑明显,年度达标形势极为严峻。为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力度,确保完成 2022 年全区大气污染防治年度目标任务,根据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结合建筑工地实际,特制定 2022 年武进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 攻坚战的重要决策部署,紧盯当前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中存在的突出 问题,部门联动推进,上下协同作战,压实工作责任,严格督查考 核,通过扎实有效开展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落实各项控尘 降尘措施,全面提升扬尘治理能力和水平,为全区空气质量持续改 善作出积极贡献。

## 二、工作目标

- (一) 上级通报、交办的问题全部动态"清零";
- (二)全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问题突出的态势基本得到遏制;
- (三)各类违法违规问题严格依法处理到位。

## 三、时间安排

2022年4月20日起至5月31日。

(一) **部署发动阶段: 4月20日至4月25日。**区住建局结合

建筑工地实际,制定全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将专项整治步骤、重点、措施等要求形成文件转达到各镇、开发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和所有建筑工地,各相关单位,做好前期准备和动员部署,确保各项要求有计划、分步骤得到落实。

(二) 排查整治阶段: 4月26日至5月25日。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严格按照《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DGJ32/J203-2016)、《江苏省重污染天气建筑工地扬尘控制应急工作方案(试行)》(苏建质安〔2020〕123号)、《市政府关于调整市区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常政发〔2021〕15号)等标准规范和文件规定,对所有在建项目开展全面深入、细致彻底的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各镇、开发区建设管理部门要按照《关于建立建筑工地扬尘监管执法区镇(开发区、街道)联动机制的通知》(武住建发〔2022〕9号)要求,对辖区内所有建筑工地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落实扬尘防治措施。

区住建局将通过现场检查、联合督查、突击夜查、专项执法等方式,对受监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各类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整治,问题发现一个、解决一个,力求快速、务实、高效、不反弹。

(三) 总结验收阶段: 5月25日至5月31日。各地、各单位要全面梳理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做好日常检查台账记录,系统总结经验做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区住建局对

各地、各单位的整治成果开展督查,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 四、重点任务

## (一) 开展建筑工地提升整治

加强全区建筑工地巡查检查,对在建建筑工地全部进行一轮检查,适时开展"夜查"行动,督促加大洒水降尘频次,保持道路整洁、湿润,易起尘的裸土和散装物料全部采取覆盖措施(见附件1)。严格落实"工地周边围挡封闭"、"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冲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六个百分百"要求(见附件2)。对发现的问题,要求项目建设方立行立改,违法行为要严格查处。

## (二) 提高扬尘治理信息化水平

大力推动"绿色智慧工地"建设,对国省控站点 3 公里范围内的所有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要全部安装扬尘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备。有条件的建筑工地主要出入口安装车辆冲洗监控系统,鼓励扬尘监测设备与喷淋、雾炮等设施进行联动。

扬尘监测设备要全部与市生态环境部门的大数据监控中心联网,并建立完善数据超标联合惩戒机制。当工地 PM10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高于所在地大气国省控站点 PM10 小时平均浓度 80 微克/立方米且 1 天内报警达三次及以上后,由区住建局现场核查确认是否属于扬尘管控不到位并记录,累计 3 次以上工地扬尘管控不到位时,由区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区住建部门立即通知工地进行停工整改,整改到位后经联合验收后方可复工。

## (三) 强化交办问题整改

各单位对上级交办的扬尘污染问题,一律要按照立行立改的要求,2天内全部整改到位,并将整改情况和相关附件等上报,受特殊情况影响不能立即整改到位的要及时书面说明情况。

#### 五、工作要求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强化对建筑工地扬尘专项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治理责任人和联络员,定期调度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建筑工地扬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深入开展。

## (二) 开展执法检查

各镇、开发区建设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夯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大辖区范围内所有在建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工作的检查力度,涉及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及违法违规行为的,及时与区住建局相关职能部门联系,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坚决开展好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

区住建局对受监建筑工地要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和联合督查,重点关注土方作业阶段的工地,严控严管施工扬尘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督检查中发现扬尘防控措施落实严重不到位的,一律予以停工整改,采取处罚、通报、、诫勉谈话、扣信用分、取消评优、限制市场准入等方式加大执法力度,确保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 (三) 建立长效机制

通过专项行动,进一步建立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常态化工作制度, 建立健全部门、板块联动机制,形成发现问题、交办整改、结果反 馈、抽查复核的闭环管理机制。

附件: 1. 覆盖要求、方式和范围

2. "六个百分百" 执行标准

# 覆盖要求、方式和范围

## 一、覆盖要求

建筑工地应加强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的密闭存放或覆盖等管理措施,对裸露地面、物料堆场以及停工工地等加强覆盖,对各类裸露场地、土堆、基坑开挖等可采用扬尘防治网覆盖、植被种植等防尘措施,空置区域应根据使用周期和使用功能采取场地硬化、扬尘防治网覆盖或植被种植等防尘措施,使用的砂、石等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露天堆放时,应采用扬尘防治网进行覆盖。临时施工作业,要尽可能减少土石方裸露面积和裸露时间。

## 二、覆盖方式

施工区域的防尘覆盖,可采取单一覆盖或复合覆盖的方式,单一覆盖指只使用防尘网的覆盖方式,防尘网的编制密度要尽量密集,使用扁丝四针以上的防尘网进行覆盖,达到防尘、固尘的效果。采取种植植被的方式,在绿化效果达到之前,要使用防尘网另行覆盖,形成复合覆盖,达到防尘、抑尘的效果。施工区域的防尘覆盖网须压实压牢,能够在一定时段内起到良好的防风防尘效果。

## 三、覆盖范围

鉴于我省部分地区地下水位比较浅, 土壤偏黏, 保水性好,

挖土多为湿土,不易产生扬尘,另外渣土普遍采用密目网覆盖, 材料易老化、回收率低、不可降解,易产生二次污染等原因,明 确施工现场以下工序作业时的覆盖要求。

1. 关于桩基工程渣土覆盖要求

桩机作业面半径及周边 10-15m 范围的场地,可不覆盖;场地应铺设临时道路,道路应保持清洁。

2. 关于基坑(沟槽)工程渣土覆盖要求

基坑(沟槽)开挖过程中,基坑底可不覆盖;基坑(沟槽)放坡的,边坡可不覆盖;涉及安全观测的部位,可不覆盖;基坑上下坡道应铺设硬化通道,通道应保持清洁,坡道可不覆盖;盾构隧道区间、矿山法隧道集土坑存放潮湿渣土时可不覆盖。

3. 关于市政道路工程渣土覆盖要求

现场堆放的填料土、弃土、灰土等,应覆盖;土方或灰土路基铺子 48 小时后仍未压实作业,或压实成型后表层干燥松散有扬尘的,应覆盖;水稳等无机结合料基层,压实成型后表层干燥松散有扬尘的,应覆盖;灰土拌制、路面统创、切割凿除等易扬尘作业时,应采取有效防扬尘措施。

4. 后期土方回填、绿化等工程渣土覆盖要求

机械作业面半径及周边 10-15m 范围的场地,可不覆盖;停 止作业后或作业完成后应在 48 小时内及时覆盖。

5. 高铁或地铁地上沿线覆盖要求

高铁或地铁高压接触网附近的工地, 防尘网可能受台风、龙

卷风等作用力移动飞扬进而影响接高压触网安全,不宜采取扬尘防治网覆盖(安全距离具体可参照铁路、地铁保护区相关规定要求),宜采用种植植被的方式来达到绿化固沉效果。

#### 附件 2

# "六个百分百"执行标准

## 一、工地周边围挡封闭

城区、建成区内建筑施工工地应根据工程特点选择围挡类型,保证围挡密闭。工期超过6个月且不用频繁倒改的,应采用底部封闭严实的固定式围挡;工期在6个月以下的或现场需要频繁倒改的,可采用水码等临时性围挡。完成住户搬迁的征收工地,在实施拆除前应对拆除部分进行封闭围挡。

#### 二、物料堆放覆盖

设置专门的易扬尘物料堆放区,做到随用随取,随用随盖。 合理设置垃圾临时堆场,集中、分类堆放建筑垃圾,24 小时内 不能及时清运的,采取百分之百覆盖、洒水等防尘措施。对于潮 湿土可不进行覆盖,晒干后的要及时清运、周转或覆盖。关于潮 湿土(含水率>5%)的简单认定,可通过观察表面无明显粉尘、 挤压有自由水或能够捻捏成形的方法来确认。

## 三、土方开挖湿法作业

土方开挖时应配备足够的雾炮降尘设备,并加强道路清洁,但要防止积水、结冰,造成安全隐患。对于不产生扬尘的潮湿土,可不进行喷水或喷雾。

## 四、路面硬化

施工现场临时硬化路面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或可周转使

用的预制板拼制。地基基础施工阶段建议采用刚度符合要求的临时钢板硬化路面,但应确保临时道路在使用中不滑移、错位或破损,损坏后应及时更换。

#### 五、出入车辆冲洗

应对所有驶出工地的工程车辆车身和车轮进行清洗,有条件的配备自动化冲洗设施,冲洗干净后方可进入社会道路。对场地条件许可的工地,应要求配备车辆未冲洗抓拍设备或视频监控,并将相关数据推送至有执法权的监管部门。

## 六、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渣土车车厢封闭严密,不得超高、超量装载,严防抛洒滴漏,逐步强制使用密闭式渣土运输车(推广采用 PVC 平推式密闭方式),解决车辆超载和抛洒滴漏等问题。